



河套学院教务处

院教字〔2018〕147号

关于确定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赴行业 (企业)实践进修学习教师名单的通知

各系部:

根据《关于选派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赴行业(企业)实践进修学习教师的通知》(院教字〔2018〕126号)文件要求,各系部结合实际情况,组织符合条件的教师积极申报。经教务处审核,学院审批,确定选派以下2位教师于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赴行业(企业)实践进修学习:

序号	进修教师姓名	任教专业	拟进修单位名称	单位所在地
1	田志强	给排水科学与工程	乌拉特前旗恒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巴彦淖尔市 乌拉特前旗
2	苏雅拉图	动物科学	内蒙古金草原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巴彦淖尔市

进修学习的具体要求:

1. 教师应在进修前制定进修学习计划(A4纸打印稿),于2019年3月10日前交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,并将纸质版与电子版进修学习计划交系部教学办公室存档备查。

2. 进修期间一切事宜按照《河套学院教师赴行业(企业)实

践进修工作实施意见》（河院发〔2018〕329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3. 教师进修结束返校后，教师应及时将《河套学院教师专业实践能力培养评价表》、进修学习总结（不少于3000字）、结业证书或进修证明的复印件、《河套学院教师赴行业（企业）实践进修走访记录》、综合考核成绩等相关材料交系部与教务处存档。

4. 教师进修期间的工资、福利、岗位竞聘、职称评聘与在岗教师相同，赴行业（企业）实践进修教师待遇等按照学院相关文件要求执行。